

專案質詢

8-3-8-019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2年4月10日印發

案由：本院陳委員根德，針對日前勞保基金驚傳破產危機，在政府尚未提出具體改善方案前，卻又爆發勞保、勞退、退撫及國民年金投資損失金額合計高達八九八億元。勞保基金一旦破產，勞工階層在每月支付保險費後理應享有之各項給付權益完全喪失不說，如今連退休基金也因政府投資操作不當嚴重虧損，讓民眾陷於未來可能領不到退休金之恐懼，如此傷害勞工權益的消息一再傳出，已讓所有勞工朋友喪失對政府之信任。行政院應在最短時間內檢討、修正相關制度，並追究操作基金人員之行政及法律責任，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日前在勞委會精算下，勞保基金及教育人員退休金都可能提前在民國一一六年破產，軍公教退撫基金的情況更慘，其中軍職人員部分早在去年入不敷出，預計一〇八年就會破產；公務人員部分預估一〇九年入不敷出，一二〇年破產；九十七年十月開辦的國民年金也預計在一二一年會入不敷出，一三五年破產。
- 二、此外，依據審計部一百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退撫基金自行投資的國內股票未實現跌價損失金額龐大。據統計，該會自行投資的台股庫存共一三八檔，虧損計一一三檔，其中跌幅達二十%以上、未達三十%有二十二檔；跌幅逾三十%以上計六十四檔。未實現損失金額高達三七二億餘元，較前年度虧損一八八億元大幅增加近一倍。審計部報告指出，勞保、勞退、退撫及國民年金投資等均未達預期收益目標，損失金額合計高達八九八億元。其中，退撫基金去年收益率為負五·九八%，表現最差。
- 三、民眾依政府規定，每月依法繳納勞保費及提繳一定比例的退休金，但卻因當初制度設計不當及政府操作基金不當，造成人民每月辛苦所得付諸流水，如此作為已讓民眾喪失對政府之信賴，為避免台灣步入希臘後塵，有關單位應盡速研擬因應措施，盡速恢復人民信心，以免因民眾恐慌造成勞保等基金提早破產。